

证券代码：688308

证券简称：欧科亿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 年 4 月

目 录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6
议案三：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 关事宜的议案	7
议案四：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 15 分钟向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8）。

十五、为配合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相关安排，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配合相关防疫部门、会议地点及公司各项防疫管控规定和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佩戴口罩、进行体温检测、出示健康码等），符合防疫管控规定和要求的人员方可进入会场参加股东大会，请予以配合。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4 月 29 日 14 点 0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株洲市芦淞区董家垅高科园创业四路 8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2 年 4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 会议召集人：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审议会议议案：

议案 1：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 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 4：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结果与网络投票结果）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更正后）》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更正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远期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特制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议案三：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更好地推进和具体实施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登记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8）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作废处理等；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及调整，在与

本次激励计划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1）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公司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 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5. 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的其他授权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行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议案四：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董冬冬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董冬冬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冬冬女士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比例，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董冬冬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董冬冬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推荐和提名委员会审议，拟选举苏振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苏振华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附：苏振华个人简历

苏振华，男，198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至 2014 年，历任公司厂长助理、技术部部长助理、主任工程师、技术部部长、合金三厂厂长。2015 年至今，任公司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苏振华先生通过株洲精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27.24 万股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